（上接A15版）

并经营的能力。

七、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制度

发行人为规范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和出资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公司章程。

（一）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性质为安徽省人民政府所属的国有独资特大型投资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授权，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和上级党组织要求，在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组织在公司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设立有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董事会对安徽省国资委负责，设总经理一名，对董事会负责。

集团主要成员公司均建立了科学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构建了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形成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1.出资人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授权，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出资人行使下列权利：

（1）修改公司章程；

（2）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发展战略规划和投资计划；

（3）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4）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5）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6）审议批准公司年度全面预算方案、财务决算方案；

（7）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对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10）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破产、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1）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出资人其他权利。

2.公司党组织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党委由7人组成，设书记1人，副书记2人；公司纪委由5-7人组成，设书记1人，副书记1-2人。公司党委和纪委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4年。

公司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会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经理层作出决定。党委研究讨论重大问题决策的主要内容包括：

（1）公司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重要决定的重大举措；

（2）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方针、年度计划；

（3）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大额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

（4）公司重要改革方案和重要管理制度的制定、修改；

（5）公司合并、分立、变更、解散以及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调整，下属企业的设立和撤销；

（6）公司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的选聘、考核、薪酬、管理和监督；

（7）涉及职工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

（8）公司在特别重大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涉及企业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方面采取的重要措施；

（9）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重要事项；

（10）其他需要公司党委研究讨论的重大问题。

3.董事会

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七人，其中，设职工董事一人。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其他董事按管理权限由省政府或者国资委委派。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未及时更换委派，或者董事在任期内提出辞职，未经免职或被撤职，或职工代表大会更换的，该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董事会对省国资委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向省国资委报告工作；

（2）执行省国资委决议；

（3）制订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4）根据出资人批准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5）制订公司的年度全年预算方案、财务决算方案；

（6）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8）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解除公司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

（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省国资委授予的其他职权。

4.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成员为五人。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他监事由省国资委直接委派。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省国资委在委派的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监事任期届满，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新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公司财务，查阅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及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其他资料；

（2）检查公司的经营效益、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资产运营等情况；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国资委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5）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6）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5.总经理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任期三年。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拟订需提交董事会决策的投资方案；

（7）根据董事会决定，对公司大额款项的调度和财务支出款项进行审批；

（8）受董事长委托，代表公司对外洽谈、处理业务、签署合同和协议；

（9）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

（10）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11）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1.经营管理

为了推进企业班子建设、提高科学决策水平、有效加强对经营管理者的监督，本公司及各成员公司均建立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明确了决策范围、流程和审批权限。2011年，本公司发布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皖国元字（2011）4号），并于2015年11月对该《办法》进行了修订，下发了《关于认真做好重要事项通时上报工作的通知》（皖国元字（2015）113号），明确了重要事项报告内容范围。

此外，本公司还制定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派出监事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代表管理暂行办法》、《国元集团投资金融产品授权管理规定》、《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风险投资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授权与报备管理工作的规定》等内部制度，对不同金额、性质的投资项目进行分类管理，明确了审批、备案以及决策的程序，进一步实现了投资决策和管理的规范化发展。同时，为了规范本公司工程建设招标和大宗物资采购管理工作，还制定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和大宗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办法》。

2.财务管理

根据自身运营特点及财务管理需要，本公司依法制定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制度》、《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面预算管理暂行规定》、《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货币资金管理暂行规定》、《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日常费用管理暂行规定》、《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管理办法》、《捐赠管理办法》、《担保管理办法》和《财务信息化内部控制管理暂行办法》等内部制度，规定了财务管理相关事项的责任部门、公司资产、负债和权益的管理及会计处理方法、资金使用的管理、内部审计的职责及流程等内容，从而健全内部财务约束机制，维护财务纪律和企业合法权益，保证公司维持良好稳健的财务状况并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3.人事管理

为了逐步建立与市场经济和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规范公司和员工行为，保护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积极性、创造性，有效控脱和配置人力资源，本公司制定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劳动人事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资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绩效考核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劳动合同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员管理范围和任用程序暂行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选拔任用管理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层以下员工晋升管理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员工假期及考勤暂行规定》、《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国（境）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员工学习培训暂行规定》等内部规章制度，涵盖对本公司员工的聘任、管理、培训、绩效考核等方面。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和岗位聘任制，遵循因事设岗、以岗选人、任人唯贤的原则。本公司按年度对管理人员进行任期考核，对员工进行工作考核，对新进员工进行上岗前的培训。

4.稽核审计

本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2015年-2017年，本公司及成员公司为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善制度体系，修订并颁布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截至2016年末，本公司制定有《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稽核审计暂行规定》、《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稽核审计实施细则（2016年度新修订版）》（2016年度新修订版《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稽核审计暂行办法》）。上述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有力保证了本公司审计工作的有序开展，进一步完善和优化了审计制度体系，为规范内部审计工作打下牢固基础。

八、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位	持有本公司股权/债券情况
李工	男	1959.03	本科	国元金控党委书记、董事长	无
吴天	男	1964.10	研究生	国元金控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无
姚立斌	男	1962.07	本科	国元金控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	无
蔡咏	男	1960.06	本科	国元金控党委副书记	无
许斌	男	1963.06	研究生	国元金控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无
邵文革	男	1966.08	研究生	国元金控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无
芦辉	女	1961.07	本科	国元金控总会计师	无
袁昌林	男	1958.10	研究生	国元金控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	无
张京	男	1959.06	研究生	国元金控党委委员	无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李工，男，1959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合肥市财政局办事员、工会财务科副科长、科长、副局长、党组成员兼市信托投资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合肥市政府副秘书长、财政局副局长、党组书记，市信托投资公司经理、合肥市城市合作银行董事长、行长，合肥市政府党组成员、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办公厅党组副书记，市商业银行董事长、党组书记，长江、中共肥西县县委书记，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副理事长、副主任，党委委员，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吴天，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安徽工学院学生辅导员、团委副书记；安徽省政府办公厅三办主任科员、二办助理调研员、秘书一室助理调研员、调研员、三处处长、二室副主任（正处级）；安徽省高速公路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法律顾问；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书记。

姚立斌，1962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安徽省财政学校教师；安徽省财政厅经济开发处副科长、科长、副处长；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任纪部经理、机构业务管理总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稽核师、副总经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间兼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安徽省安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

蔡咏，1960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财经大学教师、会计教研室主任；安徽省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美国分公司财务经理；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国际金融部经理、深圳证券部总经理、证券管理总部副总经理；香港（黄山）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国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许斌，1963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一级企业法律顾问。曾任安徽大学法律系教师；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业务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监事长；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邵文革，1966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合肥市商业网点建设办公室科员；合肥市政府办公厅秘书一室副主任、综合室副主任，市政府党组秘书；合肥市委办公厅综合室主任、秘书一室主任（其间挂职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任党工委委员、主任助理）；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党工委委员、副主任；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芦辉，1961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安徽省蚌埠市东区财政局科员、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科长、科长、经理助理、副经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袁昌林，1958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安徽省肥东县路口公社油坊大队小学民办教师，肥东县粮食局工会干事，财贸办公室干事，肥东县政府办公室秘书、秘书科长，肥东县粮食局党委委员、副局长，肥东县政协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科长、办公室副主任，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监察室主任、机关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

张京，1959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蚌埠财贸干校讲师、教务科副科长；安徽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经济管理研究室主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经理，国债业务部经理、证券总部副总经理；安徽国元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监事长、总裁。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吴天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8.01任党委书记 2018.04任董事长
蔡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2.09任董事长 2013.08任党委书记
	国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07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4.1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06
许斌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8.03任党委书记 2018.07任董事长
邵文革	安徽国元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1.06
	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0.06

九、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介绍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与发展

发行人是以金融业为主体的安徽省属国有独资大型投资控股类企业，公司主要被投资企业所属行业现状与发展如下：

1.证券

2014年以来，随着新一波上涨行情的到来，以及改革进展推进，我国证券行业进入高速成长期。新三板和区域股权市场顺利推行并快速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逐步完善；沪港通、ROFII等打通A股对外开放新渠道；融资融券、股票约定式/质押式回购、期权试点、做市商等创新业务相继推出，券商市场发展空间迅速扩大。然而与西方成熟市场相比，我国证券行业仅有二十多年发展历史，还处于成长阶段。最为显著的是2015年A股市场剧烈波动，引起各方高度关注，从而加速了资本市场体制进一步完善。尤其是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十三五规划建议，赋予了证券业重要的历史使命，“深化金融市场改革，提高直接融资比例，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率，扩大双向开放”，政策面为证券行业发展提供了绝佳的土壤，将大大提高证券行业在国家经济体系中的地位，我国证券行业将进入高速成长的战略机遇期。

2016年，我国证券市场整体走势较为低迷，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16年金融市场运行情况》，上证综指年初开盘于3,539点，一度跌至2,638点，年末收于3,103点，全年上年末下跌12.31%；深圳成指开盘于12,650点，一度下跌至8,986点，年末收于10,177点，较上年末下跌19.64%。两市全年成交额127.8万亿元，同比下降50.01%。资本市场融资方面，根据中国证监会统计，2016年我国资本市场IPO、再融资（现金部分）合计达1,33万亿元，同比增长59%，IPO家数和融资额创近5年来新高，再融资规模创历史新高。新三板挂牌公司接近翻番，突破1万家，全年融资1,405亿元，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较为活跃，涉及交易金额2.39万亿元。全年公司债务行3.17万亿元，增长47%；其中，非金融企业发行2,63万亿元，占公司债券的83%。截至2016年末，全国共设立40家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企业1.6万家，展示企业5.6万家，累计为各类企业融资6,896亿元。

2016年也是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持续推进的一年，新股发行提速、新三板分层落地、修复解禁制度逐步完善、深港通顺利开通、区域性股权市场建设取得成效。同时，资本市场监管力度不断加码，市场操纵、险资举牌等行为得到有效监管，强制退市制度严格依法执行，配合市场中介机构也因风控不完善、债券业务违约等原因受到严厉处罚，这都为我国资本市场的长远健康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017年股票市场呈现结构性行情，上证50指数与上证180指数全年涨幅分别为25.08%和19.69%，而中小板指数和创业板指数分别下跌-1.25%和-15.32%；沪深两市股基成交额229万亿元，同比下降11.9%；证券行业平均净佣金率0.37%，同比下降12.38%，市场交易量以及佣金费率XXX下降，证券公司传统业务结构有所调整。根据证券协会数据，截至2017年末，中国证券行业的总资产、和除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后的总资产、净资产和净资本分别为6.14万亿元、5.08万亿元、1.85万亿元和1.47万亿元。其中，总资产、和除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后的总资产较年初分别上升6.04%和16.78%；净资产、净资本较年初分别增长12.80%和7.48%，证券行业财务杠杆倍数（和除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后的总资产/净资产）由上年末的2.65倍上升至2.75倍。2017年，证券行业营业收入、净利润双双下滑，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3,113.28亿元和1,129.95亿元，同比分别减少5.08%和8.47%。分业务板块来看，2017年证券行业分别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席位租赁）820.92亿元、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净收入384.24亿元、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125.37亿元、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33.96亿元、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310.21亿元、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860.98亿元和利息净收入348.09亿元。其中，资产管理业务和证券投资收益业务分别实现同比增长4.64%和51.46%，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财务顾问业务、投资咨询业务和利息净收入同比分别减少22.04%、26.11%、23.63%、32.81%和8.83%。2017年以来，二级市场整体交投清淡，证券公司经纪、自营收入方面的传统业务结构进一步调整，一方面，传统经纪业务收入、证券公司的贡献度下降，另一方面，在结构性行情下，自营业务收入反弹，收入贡献度超过经纪业务成为第一大收入来源，因此，股票市场波动对证券公司收入来源和收入结构的影响依然较大。

2.信托

信托业作为中国金融子行业之一，具有较高的行业准入要求，中国银监会对信托公司的设立条件、最低注册资本、出资方式和出资人要求均设置了严格的限制和最低标准。对公司的内部治理、风险控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执业人员的综合素养、专业性同样设有较高要求，具有明显的行业壁垒和准入门槛。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稳步发展，自“十法三规”颁布后，信托业呈现良好的发展趋势。一方面，信托管理资产规模持续增长，行业地位和影响力显著提高；另一方面，信托行业整体收入水平稳步提升，各信托公司主业日渐明晰，经营利润持续增长，主动管理能力得到显著提升。信托业不仅可以跨越金融各领域，跨越各金融服务功能的特殊对象，还能跨越实体和虚拟经济，信托公司利用制度红利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自2007年以来，信托公司在转型创新的过程中，发挥主动管理能力，整合金融工具，使其成为创新类金融产品的孵化园。截至2017年末，信托行业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达到26.25万亿元，比年初增长29.81%。信托行业资产规模跨越式发展，信托公司在转型创新的过程中，发挥主动管理能力，整合金融工具，使其成为创新类金融产品的孵化园。截至2017年末，信托行业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达到26.25万亿元，比年初增长29.81%。信托行业资产规模跨越式发展，信托公司在转型创新过程中，持续提高发展质量，巩固风险防控体系，进一步回归信托本源，助力实体经济，深入开展转型创新、呈现发展新格局。

伴随信托业蓬勃发展的是日益完善的监管体系。2007年，《信托公司管理办法》和《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正式实施，与《信托法》共同构成新“一法两规”。2010年，银监会发布《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将信托业纳入资本金管理的监管范畴，中国信托业自此进入“一法三规”的时代。2014年中国银监会发布《关于信托公司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即“99号文”）明确了信托公司“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金融服务功能，培育“卖者尽责、买者自负”的信托文化，推动信托公司业务转型发展，回归主业，将信托公司打造成服务投资者、服务实体经济、服务民生的专业资产管理机构。2015年，中国银监会单设信托监管部并颁布《中国银监会信托公司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专业化的监管对信托业发展产生推动作用，有助于信托业制度性建设的进一步完善。2016年，银监会办公厅下发了文件《中国银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信托公司风险监管工作的意见》（简称58号文件），进一步加强信托行业风险管理，2017年对信托行业而言是充满变化与突破的一年，监管机构在延续了2016年以风险控制为监管核心的基础上，积极促进家族信托、慈善信托等创新业务的有序发展，推动才能回归，2017年11月，央行等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对金融机构与非金融机构存在的刚性兑付情形明确相关惩处标准，进一步推动信托行业打破刚性兑付。此外，明令禁止开展通道业务也对信托公司产生了强烈冲击，信托业务转型升级压力倍增。不过，长远来看，《指导意见》有利于信托行业长期健康发展。

3.保险

保险是保险公司向客户或取保险费，并承诺当特定的事件或损失发生时，保险公司负责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商业行为，是集中大多数人的同类风险，再将少数人的风险损失分摊给所有购买保险的人身上的一种商业行为。保险以概率论和大数法则为基础，体现着“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特性。保险一般分为人身保险和财产保险两大类，前者以人的身体和生命为保险标的，后者以财产和责任为保险标的。中国保险业经过近20年的发展，走出了一条立足国内，面向世界的改革之路，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中国的国内生产总值2010年至2017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0.43%；根据银保监会公布的数据，2010年至2017年，中国境内财产险公司保险保费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4.74%，中国境内人身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3.85%。推动中国保险市场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包括：中国经济保持稳定增长、社会财富持续积累及人口和家庭结构的变化、城乡统筹发展及农业现代化、中国政府高度重视保险业发展、保险在财富管理方面的功能不断增强及保险监管体系的逐步完善。上述因素在促使保险资源总量迅速增加的同时也提升了国内消费者购买保险产品的能力及投保意愿，有效推动了中国保险行业的长期稳健发展。

2010年-2017年我国保险公司原保费收入统计

单位：万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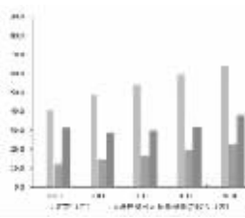

加入WTO以来，我国保险业发展迅速，安联数据显示，2016年全球保费再创新高，预计3.65万亿欧元（不包括健康保险），较上年增长4.4%，增量1,500亿欧元。在1,500亿欧元增量中，中国贡献了700亿，即中国承包了世界保险市场一半的增长。如果没有中国，全球保费增速可能只剩下2.7%。2016年中国保费规模仍旧排名第三，约占全球市场10%的份额，排名十年间上升五个名次，发展迅速，前景广阔

虽然我国已经成为一个保险大国，但保险密度和保险深度仍远低于世界发达国家水平。根据Sigma报告，2016年中国非寿险（包括意外伤害和健康保险）和寿险（不包括意外伤害和健康保险）市场的保险深度分别为1.81%和2.34%，日本分别为2.37%和7.15%，美国分别为4.29%和3.02%；2016年中国非寿险（包括意外伤害和健康保险）和寿险（不包括意外伤害和健康保险）市场的保险密度分别为147.2美元和189.9美元，日本分别为928.3美元和2,803.4美元，美国分别为2,449.2美元和1,724.9美元。近几年我国保险深度和密度较以往均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但与世界平均水平相比还有较大差距，一方面反映出我国保险市场增长显著；另一方面说明我国保险有效需求明显不足，保险业发展空间广阔。

4.类金融

2000年左右，投资行业尤其是私募股权投资（PE）行业在中国开始兴起，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PE投资行业的崛起，对于优化资源配置、推动产业升级和促进经济发展意义重大，是中国整个金融体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2002-2008年，在经济、政策、股市等多重因素向好的形势下，我国投资行业发展迅速，募集金额及投资金额均保持了高速增长。2009年以来，投资行业的活跃程度和之前的高速投资期相比，有一定下降，2013年，投资行业延续了2012年低位徘徊的趋势，无论是数量还是金额上都有了一定降幅。在退出方式上，受IPO退出受阻及二级市场持续疲软的影响，PE机构在退出方式上开始有意识的采用其他退出方式。

2014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呈回暖态势，在募资、投资、退出方面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增长。根据清科研究中心发布《2014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年度回顾暨展望》统计结果，统计结果显示，2014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共有448支可投资中国大陆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完成募集，披露投资金额的423支基金募集到位的可投资中国大陆的总金额达到631.29亿美元，超越历史最高的2008年创历史新高；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私募股权正式确立的宽松监管原则及对外投资合作的加快使得大量的国资背景产业基金、社会资本及中外合作基金相继设立，极大地促进了PE市场的募资积极性。与此同时，投资市场共计投资943起案例，披露投资金额的847起投资案例共计投资537.57亿美元，较2013年实现大幅增长的同时创历史最高水平；新一轮国企混改、境内外并购市场的火爆、上市公司业务运作的活跃，以及生物医疗、移动互联网等新兴投资领域热潮的到来，在为不同层次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带来机遇的同时，极大地带动了投资市场的膨胀，PE投资市场迎来“PE2.0时代”的到来。退出市场上共计实现386笔退出，其中IPO退出165笔，占比42.7%，较历史均水平降幅明显；股权转让、并购等退出方式占比提升明显，退出渠道更趋多元化；房地产行业退出案例的提升成为股权转让激增的主要因素，香港资本市场延续了2013年的火爆，共计有56笔IPO案例实现退出。

2016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共发生投资案例3,390起，相比2015年全年投资案例增长19.2%。就投资总额来看，2016年披露金额的3,291起投资事件共涉及金额6,014.13亿元人民币，是2015年底额的1.56倍。2016年，PE机构通过定增投资上市公司的案例数量和金额均有明显的提升，收购型投资时代或将至。2016年PE市场趋于理性，可投资本量增速达38.6%，同比上升174个百分点；上市较为显著，其平稳增长原因也是2016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整体趋于理性发展。从募集规模看，2016年新募集基金金额9,960.49亿元人民币，达到2015年全年的1.76倍，但基金数量同期下降25.5%。同时，人民币募集增长远远超过外币募集增长。2016年PE市场退出路径日渐多元化，IPO首发申请过会率增高，但新三板依旧占比最高占总量的71%。

2017年，私募股权投资行业整体仍呈平稳增长态势。从机构数量来看，我国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13,200家，管理正在运作的基金28,465只，管理基金规模7.09万亿元，涨幅平稳，市场活跃度增加的同时，机构间竞争加剧，呈现出以下几个特征：第一，一线市场与二级市场价差红利缩小，2017年以来，在IPO常态化背景下，市场供应整体增加，二级市场估值中枢缓慢下移。由于过去几年，一级市场整体竞争已较为激烈，估值水平被逐渐拉高，未来几年一二级市场之间的价差还可能进一步缩小。第二，股权市场投资退出相对仍较快，IPO发行常态化背景下，IPO节奏逐渐加快，相较此前几年，投资机构的退出节奏也相应加快。第三，资金来源进一步机构化。随着投资模式的变化，投资机构需要更长周期、更大规模的战略性资金，而大型机构是这类资金的主要提供者。未来，大型机构将在股权基金出资中占据更高的比例，且更加多元化。过去几年，私募基金机构投资者主要为信托、家族资金、银行私行、集团财务公司等；目前，机构投资者主体进一步增加，FOF机构、大型国企、保险公司、上市公司等机构投资者正成为股权投资越来越重要的资金来源。

政策层面，“十二五”时期我国继续大力转变发展方式和调整经济结构，从而催生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与传统制造业、消费和服务的升级，给PE机构带来了结构性的发展机遇。随着金融体制改革持续推进，行业的投资和退出渠道也在逐渐拓宽。近年来，我国推行了一系列旨在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问题、发展多层次融资市场的金融改革，而PE机构作为企业直接融资的重要组成部分，也在这场改革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长远来看，经济结构的调整和发展方式的转变将促进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与传统制造业、消费和服务业的升级，PE机构未来仍面临结构性的发展机遇。在金融改革不断推进和多层次资本市场不断完善的背景下，股权投资的范围和渠道将会更加多样化，有利于提升整个行业的活力。

典当，是指当户将其动产、财产权利作为当物质押或者将其房地产作为当物抵押给典当行，交付一定比例费用，取得当金，并在约定期限内支付当金利息、偿还当金、赎回当物的行为。目前国内由商务主管部门对典当业实施监督管理，公安机关对典当业进行治安管理，核心监管法规为商务部颁布实施的《典当管理办法》。

商务部数据显示，截至2017年底，我国注册典当企业共8,483家，同比增加2.45%，全行业注册资本1,722.20亿元，同比增加3.34%，典当业从业人员4.90万人，同比下降7.55%，2017年底典当余额763.0亿元，同比微增0.67%，全行业2017年营业收入91.20亿元。

按照当物种类，典当业可以分为房地产典当、动产典当和财产权利典当三类，按照典当总额计算，房地产典当依然占据最主要地位，2017年占比52.28%，同比提高2.14个百分点。动产典当业务占比32.7%，同比下降2.80个百分点。财产权利典当占比14.93%，同比增加0.66个百分点，整体来看，动产典当占比逐年增加，财产权利典当占比下降明显。

2011年-2017年我国典当业业务结构变化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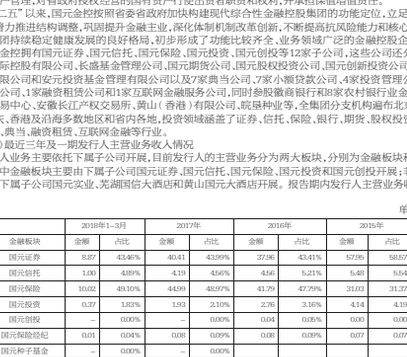

小额贷款起源于20世纪70年代孟加拉国著名经济学家穆罕默德·尤努斯教授的小额贷款试验。尤努斯教授针对穷人很难获得银行贷款来摆脱贫穷现状的问题，成立了以互助组织的“种小额贷款模式。1994年，小额信贷的模式被引入中国。起初，只是国际援助机构和国内NGO针对中国政府1986年开始的农村扶贫贴息贷款计划中存在的问题而进行的“种尝试。从1996年开始受到政府重视，进入以政府扶贫为导向的发展阶段。到1998年底，仅联合国系统的项目小额贷款项下资金就达300万美元。2000年以来，以农村信用社为主体的正规金融机构开始试行开推广小额贷款，中国小额贷款发展开始进入以正规金融机构为导向的发展阶段。2005年10月，我国在五省成立了小额贷款公司的试点。2008年5月，央行与银监会颁布《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对小贷公司的性质、设立、资金来源、资金运用、监管管理和终止做出了规定。央行数据显示，截至2017年末，全国共有小额贷款公司8,551家，从业人员10.4万人，实收资本8,270.33亿元，贷款余额9,799亿元，全年新增贷款504亿元。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经过十多年来艰苦卓绝的不懈努力，国元金控已初步发展成为拥有几乎全部非银牌照的综合性金融控股集团，综合优势全面提升，竞争力大为增强。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资产质量优秀

国元金控是安徽省金融资产规模最大的地方国有大型控股公司。集团资产的99%以上为金融资产且质量好、流动性强，具有一般工商企业难以比拟的优势。

2.资本运作经验优势

集团长期从事金融业务，在对外投融资及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托管经营等资本运作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和业务资源。

3.管理优势

“十二五”期间，集团逐步建立起较为完善规范的企业管理制度及经营机制，形成了分工明确、团结协作的领导班子和管理团队，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

4.人才优势

集团拥有一批素质较高的金融投资、资本运营、财务管理、信息技术等方面的专业人才，各类人才资源较为丰富、结构不断优化，有利于业务的开拓发展。

5.业务优势

集团旗下各金融板块均拥有较强的业务能力，在业务经营，金融产品创设、金融创新，客户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

6.文化和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努力，国元金控逐步培育了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要求，具有较强凝聚力和竞争力的国元特色的文化内核，成为藏发员工创业热情、忠诚团结，推动集团科学发展的内在动力和重要保证。同时，国元金控一贯奉行诚信原则，依法规范经营，在资信程度、规范运作、履约能力等方面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国元”的品牌价值不断提高。

7.区域资源优势

省政府设立国元金控的初衷就是要探索建设地方金融控股集团，实现金融集团框架下的“分业经营、优势互补”，更好地运用地方金融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国元金控已成为地方金融体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地方政府、各类金融机构和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互信合作关系，广泛的业务渠道和丰富的业务资源。展望“十三五”，省政府更是对国元金控壮大资本实力，发展新业态，实现转型升级，构建现代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寄予厚望，并给予充分支持。

（三）发行人经营方针及战略

1.坚持改革引领，完善集团治理结构

以构建现代综合型金融服务平台为目标，积极推进集团改革工作，进一步完善集团及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运营机制。

2.坚持聚焦主业，完善金融服务功能

统筹优化集团金融布局，积极发展新业态、拓展新业务，丰富集团利润构成，做到有序进退。

3.坚持创新驱动，推动集团可持续发展

运用现代信息技术，逐步提高集团各板块的战略协同性，强化集团综合金融服务功能。同时，初步构建适用于集团发展需要的全面风控体系。

4.坚持服务导向，促进金融服务转型升级

以服务实体和安徽省社会经济发展为己任，积极推进金融服务的模式、产品和手段等转型升级。在依托证券、信托板块的行业优势服务地方政府和大型企业；以新型类金融服务中小微客户；着力打造股权投资基金板块，提升金融服务经济能力；以农业保险和普惠金融服务“三农”，以综合金融服务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基础上，围绕细分市场，构建特色金融生态系统。同时，积